

《惠济区促进科技创新发展若干政策》政策解读

一、制定背景

2019年，市委市政府强化科技创新、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对全市现行科技政策进行梳理、修订和完善，出台了科技创新工作1+N政策，重点突出“四个一批”，形成了较为完备的科技创新政策体系。

结合惠济区科技创新现状，起步晚、底子薄，在市内他区拥有各自政策支持背景下，政策差距进一步加剧了惠济的短板劣势，因此，我区亟需研究出台科技创新扶持政策并落到实处，大力营造科技创新创业氛围，吸引创新引领型企业、人才、平台、机构入驻惠济，通过科技创新创业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，逐步形成切合我区实际的高新技术主导产业，丰富主导产业类别，塑造经济新格局，实现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制定过程

区科工局结合我区科技创新现状，参照郑州市其他县（市）区科技政策，拟订了《惠济区促进科技创新发展若干政策》，并按照程序要求，就该政策的相关内容，广泛征求各界意见，一是分别于2021年5月、6月、8月三次向区司法局、财政局、税务局、商务局等10个单位征求意见；二是9月27日至10月26日，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在此期间，区科工局认真研究各方反馈意见，并将意见采纳情况与有关单位进行了沟通反馈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《惠济区促进科技创新发展若干政策》包括七个方面共 19 条。

一是鼓励加大全社会研发投入。对新增入库且有研发投入的企业、年度研发费用在 50 万元以上的规上企业及已享受上年度省、市研发费用补助政策的企业给予支持。

二是实施创新主体培育。对郑州市科技型企业、高新技术企业、高新技术后备企业、专精特新企业按照不同档次给予支持。

三是加大研发平台建设。对新认定的省级、市级新型研发机构，国家级、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（重点实验室），给予重点支持。中科院、大型央企、“双一流”高校等知名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世界 500 强企业在惠济区组建或共建新型研发机构，实行“一事一议”方式。

四是提升载体运营质量。对新认定的创新创业载体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、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，分类给予支持。对市级及以上创新创业载体孵化毕业郑州市科技型企业、高新技术企业的，分类给予创新创业载体奖励。

五是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。对当年授权的国内外专利进行资助，对被评为中国专利奖、中国专利奖优秀组织奖、河南省专利奖的专利权人，分类给予支持。

六是大力引进高层次人才。对高端创业团队、创业领军团队、创新领军团队给予重点支持。对惠济区产业发展具有关键支撑作

用的创新创业“团队+项目”，实行“一事一议”方式。

四、解读机关及解读人

解读机关：郑州市惠济区科工局

解读人：刘孟琦

联系电话：0371—63639562